

國立中興大學98學年度中部科學園區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98年4月24日下午3時40分

地點：本校圖書館7樓第一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鄭教務長政峰

記錄：霍一菁

主席致詞：略

壹、工作報告：

1.依據教育部台高（一）字第0980055802號函，以及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投字第0980006977B號函（如附件），核定本校招收中部科學園區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總名額為140名，計網媒所20名、物理系（奈米電子與光電能源）30名、化工系30名、光電所15名、精密所15名、高階經理人班事業經營組30名；名額採外加方式，次年視訪視績效核給名額或停招。

2.98學年度中部科學園區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依各系所修訂內容彙編如簡章草案。

貳、提案討論：

案由：請審訂本校98學年度中部科學園區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

說明：

- 1.簡章工本費：建議比照碩專班每份50元。
- 2.報名費：建議比照碩專班2,500元。
- 3.請審訂「招生重要日程表」。
- 4.請審訂招生簡章本文第壹至第拾貳項內容。
- 5.請審訂招生簡章第拾參~拾肆項有關各招生系所訂定之招生相關內容及筆試時間表。
- 6.請審訂其他附錄及附表。

決議：

- 1.各系所簡章內容中招生單位之名稱應依教育部核定內容為準，「組別」欄位應調整為「班組別」。
- 2.其餘照案通過。
- 3.請中科育成中心就地利之便，協助代售本考試簡章。

備註：

- 1.依據中華民國98年3月5日教育部台高（一）字第0980020246C號函，修正「大學辦理研究所(系)碩士及大學部二年制在職專班審核作業要點」，報考者所需之工作經驗年資及年資之計算，由各校於招生辦法及簡章定之。
- 2.經詢問成功大學註冊組、暨南大學招生組，對於此次中科碩專班招生，各校均決定開放報考資格，不需限制考生「現在在職」之身分，考生只要滿足各系所訂之相當工作年資即可。
- 3.為配合目前景氣不佳失業率攀升，已簽請主任委員同意（如附件二）准予配合法令修改開放中部科學園區碩士在職專班報考資格，使有意進修之社會人士不因暫時性失業而失去進修管道。
- 4.因中科碩專班招生簡章會議已於4月24日下午召開，未及討論，而簡章付印在即，招生組簽准後立即配合修正簡章各相關條文，同時聯絡招生系所配合調整各系簡章內容，以求時效。特於奉核後補註於會議紀錄內，以供週知。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4時10分